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新制-高中)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一、訓練指導績效	1-1 建置選手訓練歷程檔案	1-1-1 學生個別檔案內容包括基本資料、型態測量(身高、體重等)、體能檢測、技能檢測、參賽成績、心理評估、運動傷害紀錄。	國民體育法第14條	第14條：各級學校體育之目標、課程內容與時數、學生體適能檢測、選手培訓與輔導、考核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1-2 是否定期填列體育班資訊系統相關資料。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6條	第16條：學校應建立體育班學生之資料檔案，並追蹤輔導。	*
	1-2 擬定運動訓練計畫及執行情形	1-2-1 擬具學年度及小週期訓練計畫及課表(請檢附資料)。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2-2 專任運動教練如為體育班教練，則需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另擬定課程計畫。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
		1-2-3 訓練計畫執行情形(請檢附教練訓練日誌)。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2-4 專任運動教練擔任體育班授專項術科課程之情形(請檢附授課教室日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
		1-2-5 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3小時為原則。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8條	第18-2條：高級中等學校，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三小時為原則。	
		1-2-6 代表學校參加校外競賽，每學年以30日為限。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8條	第18-3條：代表學校出賽，每學年以30日為限。檢具出賽計畫及課業輔導計畫報各該主管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	
	1-3 參加運動競賽之績效	1-3-1 帶隊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或升學輔導指定盃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1.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2. 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3-2 帶隊參加全國協會所辦理之競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依照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訓練指導績效給分基準表。(限擇優2場計之)	
		1-3-3 支援直轄市、縣市政府代表隊教練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本表所列之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僅適用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如訪視教練為地方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則以各該主管機關所訂定之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為主。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新制-高中)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限體育班適用
一、 訓練指導績效	1-3 參加運動競賽之績效	1-3-4 學生入選直轄市、縣市政府或國家代表隊參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	依照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訓練指導績效給分基準表。
		1-3-5 擔任國家代表隊教練情形(請檢附證明)。		
	1-4 輔導學生撰寫訓練日記	1-4-1 輔導學生撰寫訓練日記與回饋(請檢附學生訓練日記)。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5 協助學生課業學習情形	1-5-1 掌握學生是否未達參賽基準及賽後補課情形，並反應至學校行政端(課業成績請學校端提供當學期各次段考成績一覽表)。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第26-1條：各級學校教練之成績考核，應按訓練指導情形、品德、專業知能、專項運動推廣情形、行政配合、獎懲及勤惰之紀錄，依下列項目辦理之： 一、訓練指導情形：專業倫理、運動精神、品德教育、學生心理、學生課業、學生生活與生涯輔導及運動傷害防護與保健之執行。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7條	第17條：學校應重視體育班學生之學習生活，提供課業、生活及生涯輔導。
	1-6 學生生活輔導情形	1-6-1 執行學生生活輔導情形並落實紀錄。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第26-1條：各級學校教練之成績考核，應按訓練指導情形、品德、專業知能、專項運動推廣情形、行政配合、獎懲及勤惰之紀錄，依下列項目辦理之： 一、訓練指導情形：專業倫理、運動精神、品德教育、學生心理、學生課業、學生生活與生涯輔導及運動傷害防護與保健之執行。
	1-7 運動傷害防護與保健情形	1-7-1 落實運動傷害防護機制。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7-2 運動禁藥宣導與教育(請提供向學生宣導之時間及地點)。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本表所列之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僅適用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如訪視教練為地方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則以各該主管機關所訂定之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為主。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新制-高中)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一、訓練指導績效	1-8 性平與反霸凌教育	1-8-1 性別平等與反霸凌之教育(請提供向學生宣導之時間及地點)。	性別平等教育法	第四章：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之防治條例	
			校園霸凌防治準則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教師/教練應充實多元文化、性別平等與特殊教育之基本知能，應秉持對多元差異之尊重，破除性別刻板印象，避免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並提升對多元、文化背景與特殊類型教育學生之教學與輔導能力。	
二、專項運動推廣績效	2-1 自我專業知能提升與應用	2-1-1 每年參加與其訓練指導有關之知能研習，每年至少18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請檢附證明)。	1.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4條 2. 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	第24條：教練在職期間，應積極進修研究與其訓練指導有關之知能；其進修時數，每年至少十八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	
		2-1-2 參加運動科學研習會並應用於訓練工作。		績效評量基準第5-5：參加運動科學研習會，且應用於訓練工作。	
	2-2 學生之銜續訓練績效	2-2-1 所訓練學生畢業後繼續從事專項運動銜接之情形。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第26-4條：學生畢業後繼續從事專項運動銜接之輔導。	
	2-3 學校運動訓練場地、器材維護之情形	2-3-1 專長運動訓練之場地、設施及器材維護情形。	1. 國民體育法第17條 2.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第17條：各級學校應提升教職員工生運動安全維護知能，加強運動安全措施，定期檢修運動設施、設備及器材，並作成檢修紀錄。	
		2-3-2 附屬訓練設施(體能訓練及其他)維護情形。		第26-8條：學校相關規定之遵守。	
	2-4 支援運動賽會工作	2-4-1 學校運動訓練業務及相關活動之配合。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第26-5條：學校運動訓練業務及相關活動之配合。	
		2-4-2 接受學校就地方運動訓練及發展協助之指派。		第26-4條：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之協助及專項運動之支援。	
		2-4-3 學校運動選手培訓行政業務之支援。		第26-5條：學校運動選手培訓行政業務之支援。	

\*本表所列之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僅適用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如訪視教練為地方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則以各該主管機關所訂定之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為主。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新制-高中)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二、 專項運動推廣績效	2-5 協助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之情形。	2-5-1 學校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執行情形。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	第26-4條：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之協助及專項運動之支援。	
		2-5-2 協助鄰近基層學校訓練。		績效評量基準第5-5條：協助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或協助鄰近基層學校訓練。	
	2-6 協助推動每週150分鐘課間活動之情形	2-6-1 協助推動每週150分鐘課間活動之情形。	國民體育法第14條	第14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應安排學生在校期間，除體育課程時數外，每日均應參與體育活動，其每星期合計應達150分鐘以上。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本表所列之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僅適用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如訪視教練為地方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則以各該主管機關所訂定之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為主。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新制-國中、小)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一、訓練指導績效	1-1 建置選手訓練歷程檔案	1-1-1 學生個別檔案內容包括基本資料、型態測量(身高、體重等)、體能檢測、技能檢測、參賽成績、心理評估、運動傷害紀錄。	國民體育法第14條	第14條：各級學校體育之目標、課程內容與時數、學生體適能檢測、選手培訓與輔導、考核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1-2 是否定期填列體育班資訊系統相關資料。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6條	第16條：學校應建立體育班學生之資料檔案，並追蹤輔導。	*
	1-2 擬定運動訓練計畫及執行情形	1-2-1 擬具學年度及小週期訓練計畫及課表(請檢附資料)。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2-2 專任運動教練如為體育班教練，則需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另擬定課程計畫。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
		1-2-3 訓練計畫執行情形(請檢附教練訓練日誌)。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2-4 專任運動教練擔任體育班授專項術科課程之情形(請檢附授課教室日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
		1-2-5 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3小時為限。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8條	第18-3條：國民小學、國民中學，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三小時為限。	
		1-2-6 代表學校參加校外競賽，每學年以30日為限。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8條	第18-3條：代表學校出賽，每學年以30日為限。但國家代表隊培訓或因賽程需求，檢具出賽計畫及課業輔導計畫報各該主管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	
	1-3 參加運動競賽之績效	1-3-1 帶隊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或升學輔導指定盃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1.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2. 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3-2 帶隊參加全國協會所辦理之競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依照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訓練指導績效給分基準表。(限擇優2場計之)	
		1-3-3 支援直轄市、縣市政府代表隊教練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新制-國中、小)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限體育班適用
一、訓練指導績效	1-3 參加運動競賽之績效	1-3-4 學生入選直轄市、縣市政府或國家代表隊參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	依照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訓練指導績效給分基準表。
		1-3-5 擔任國家代表隊教練情形(請檢附證明)。		
	1-4 輔導學生撰寫訓練日記	1-4-1 輔導學生撰寫訓練日記與回饋(請檢附學生訓練日記)。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5 協助學生課業學習情形	1-5-1 掌握學生是否未達參賽基準及賽後補課情形，並反應至學校行政端(課業成績請學校端提供當學期各次段考成績一覽表)。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第26-1條：各級學校教練之成績考核，應按訓練指導情形、品德、專業知能、專項運動推廣情形、行政配合、獎懲及勤惰之紀錄，依下列項目辦理之： 一、訓練指導情形：專業倫理、運動精神、品德教育、學生心理、學生課業、學生生活與生涯輔導及運動傷害防護與保健之執行。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7條	第17條：學校應重視體育班學生之學習生活，提供課業、生活及生涯輔導。
	1-6 學生生活輔導情形	1-6-1 執行學生生活輔導情形並落實紀錄。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第26-1條：各級學校教練之成績考核，應按訓練指導情形、品德、專業知能、專項運動推廣情形、行政配合、獎懲及勤惰之紀錄，依下列項目辦理之： 一、訓練指導情形：專業倫理、運動精神、品德教育、學生心理、學生課業、學生生活與生涯輔導及運動傷害防護與保健之執行。
	1-7 運動傷害防護與保健情形	1-7-1 運動傷害防護教育(請提供向學生宣導之時間及地點)。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1-7-2 運動禁藥宣導與教育(請提供向學生宣導之時間及地點)。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1條	第21-1條：學校單項運動學生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新制-國中、小)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一、訓練指導績效	1-8 性平與反霸凌教育	1-8-1 性別平等與反霸凌之教育(請提供向學生宣導時間及地點)。	性別平等教育法	第四章：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之防治條例	
			校園霸凌防治準則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教師/教練應充實多元文化、性別平等與特殊教育之基本知能，應秉持對多元差異之尊重，破除性別刻板印象，避免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並提升對多元、文化背景與特殊類型教育學生之教學與輔導能力。	
二、專項運動推廣績效	2-1 自我專業知能提升與應用	2-1-1 每年參加與其訓練指導有關之知能研習，每年至少18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請檢附證明)。	1.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4條 2. 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	第24條：教練在職期間，應積極進修研究與其訓練指導有關之知能；其進修時數，每年至少十八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	
		2-1-2 參加運動科學研習會並應用於訓練工作。		績效評量基準第5-5條：參加運動科學研習會，且應用於訓練工作。	
	2-2 學生之銜續訓練績效	2-2-1 所訓練學生畢業後繼續從事專項運動銜接之情形。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第26-4條：學生畢業後繼續從事專項運動銜接之輔導。	
	2-3 學校運動訓練場地、器材維護之情形	2-3-1 專長運動訓練之場地、設施及器材維護情形。	1. 國民體育法第17條 2.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第17條：各級學校應提升教職員工生運動安全維護知能，加強運動安全措施，定期檢修運動設施、設備及器材，並作成檢修紀錄。	
		2-3-2 附屬訓練設施(體能訓練及其他)維護情形。		第26-8條：學校相關規定之遵守。	
	2-4 支援運動賽會工作	2-4-1 學校運動訓練業務及相關活動之配合。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第26-5條：學校運動訓練業務及相關活動之配合。	
		2-4-2 接受學校就地方運動訓練及發展協助之指派。		第26-4條：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之協助及專項運動之支援。	
		2-4-3 學校運動選手培訓行政業務之支援。		第26-5條：學校運動選手培訓行政業務之支援。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新制-國中、小)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二、專項運動推廣績效	2-5 協助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之情形。	2-5-1 學校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執行情形。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基準	第26-4條：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之協助及專項運動之支援。	
		2-5-2 協助鄰近基層學校訓練。		績效評量基準第5-5條：協助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或協助鄰近基層學校訓練。	
	2-6 協助推動每週150分鐘課間活動之情形	2-6-1 協助推動每週150分鐘課間活動之情形。	國民體育法第14條	第14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應安排學生在校期間，除體育課程時數外，每日均應參與體育活動，其每星期合計應達150分鐘以上。	
				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6條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舊制-高中)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一、訓練指導績效	1-1 建置選手訓練歷程檔案	1-1-1 學生個別檔案內容包括基本資料、型態測量(身高、體重等)、體能檢測、技能檢測、參賽成績、心理評估、運動傷害紀錄。	國民體育法第14條	第14條：各級學校體育之目標、課程內容與時數、學生體適能檢測、選手培訓與輔導、考核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1-2 是否定期填列體育班資訊系統相關資料。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6條	第16條：學校應建立體育班學生之資料檔案，並追蹤輔導。	*
	1-2 擬定運動訓練計畫及執行情形	1-2-1 擬具學年度及小週期訓練計畫及課表(請檢附資料)。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2-2 專任運動教練如為體育班教練，則需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另擬定課程計畫。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
		1-2-3 訓練計畫執行情形(請檢附教練訓練日誌)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2-4 專任運動教練擔任體育班授專項術科課程之情形(請檢附授課教室日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
		1-2-5 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3小時為原則。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8條	第18-2條：高級中等學校，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三小時為原則。 第18-3條：國民小學、國民中學，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三小時為限。	
		1-2-6 代表學校參加校外競賽，每學年以30日為限。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8條	第18-3條：代表學校出賽，每學年以30日為限。但國家代表隊培訓或因賽程需求，檢具出賽計畫及課業輔導計畫報各該主管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	
	1-3 參加運動競賽之績效	1-3-1 帶隊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或升學輔導指定盃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3-2 帶隊參加全國協會所辦理之競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舊制-高中)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一、訓練指導績效	1-3 參加運動競賽之績效	1-3-3 支援直轄市、縣市政府代表隊教練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3-4 學生入選直轄市、縣市政府或國家代表隊參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1-3-5 擔任國家代表隊教練情形(請檢附證明)。			
	1-4 輔導學生撰寫訓練日記	1-4-1 輔導學生撰寫訓練日記與回饋(請檢附學生訓練日記)。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5 協助學生課業學習情形	1-5-1 掌握學生是否未達參賽基準及賽後補課情形，並反應至學校行政端(課業成績請學校端提供當學期各次段考成績一覽表)。	專任運動教練考評獎懲要點	第3-1條： 一、訓練指導情形：專業倫理、運動精神、品德教育、學生心理、學生課業與生活輔導。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7條	第17條：學校應重視體育班學生之學習生活，提供課業、生活及生涯輔導。	
	1-6 學生生活輔導情形	1-6-1 執行學生生活輔導情形並落實紀錄。	專任運動教練考評獎懲要點	第3-1條： 一、訓練指導情形：專業倫理、運動精神、品德教育、學生心理、學生課業與生活輔導。	
1-7 運動傷害防護與保健情形	1-7-1 落實運動傷害防護機制	專任運動教練考評獎懲要點	第3-1條： 一、訓練指導情形：運動防護及學生傷害紀錄與處理		
		1-7-2 運動禁藥宣導與教育。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舊制-高中)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一、訓練指導績效	1-8 性平與反霸凌教育	1-8-1 性別平等與反霸凌之教育。	性別平等教育法	第四章：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之防治條例	
			校園霸凌防治準則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教師/教練應充實多元文化、性別平等與特殊教育之基本知能，應秉持對多元差異之尊重，破除性別刻板印象，避免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並提升對多元、文化背景與特殊類型教育學生之教學與輔導能力。	
二、專項運動推廣績效	2-1 自我專業知能提升與應用	2-1-1 每年參加與其訓練指導有關之知能研習，每年至少18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請檢附證明)。	1.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9條 2. 專任運動教練考評獎懲要點	第9條：專任教練在職期間，應積極參加與其訓練指導有關之研習；其研習時數，每年至少十八小時，並取得	
		2-1-2 參加運動科學研習會並應用於訓練工作。		考評獎懲要點第3條：專業知能。	
	2-2 學生之銜續訓練績效	2-2-1 所訓練學生畢業後繼續從事專項運動銜接之情形。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2-3 學校運動訓練場地、器材維護之情形	2-3-1 專長運動訓練之場地、設施及器材維護情形。	1. 國民體育法第17條 2.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17條：各級學校應提升教職員工生運動安全維護知能，加強運動安全措施，定期檢修運動設施、設備及器材，並作成檢修紀錄。	
		2-3-2 附屬訓練設施(體能訓練及其他)維護情形。		第3-4條：其他委辦運動訓練及體育活動支援事項。	
	2-4 支援運動賽會工作	2-4-1 學校運動訓練業務及相關活動之配合。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4條：其他委辦運動訓練及體育活動支援事項。	
		2-4-2 接受學校就地方運動訓練及發展協助之指派。		第3-2條：規劃推動地方及各級學校發展體育運動事項。	
		2-4-3 學校運動選手培訓行政業務之支援。		第3-4條：其他委辦運動訓練及體育活動支援事項。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舊制-高中)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二、 專項運動推廣績效	2-5 協助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之情形。	2-5-1 學校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執行情形。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2條：規劃推動地方及各級學校發展體育運動事項。	
		2-5-2 協助鄰近基層學校訓練。			
	2-6 協助推動每週150分鐘課間活動之情形	2-6-1 協助推動每週150分鐘課間活動之情形。	國民體育法第14條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應安排學生在校期間，除體育課程時數外，每日均應參與體育活動，其每星期合計應達150分鐘以上。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4條：其他委辦運動訓練及體育活動支援事項。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舊制-國中、小)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一、 訓練 指導 績效	1-1 建置選手訓練歷程檔案	1-1-1 學生個別檔案內容包括基本資料、型態測量(身高、體重等)、體能檢測、技能檢測、參賽成績、心理評估、運動傷害紀錄。	國民體育法第14條	第14條：各級學校體育之目標、課程內容與時數、學生體適能檢測、選手培訓與輔導、考核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1-2 是否定期填列體育班資訊系統相關資料。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6條	第16條：學校應建立體育班學生之資料檔案，並追蹤輔導。	*
	1-2 擬定運動訓練計畫及執行情形	1-2-1 擬具學年度及小週期訓練計畫及課表(請檢附資料)。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2-2 專任運動教練如為體育班教練，則需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另擬定課程計畫。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
		1-2-3 訓練計畫執行情形(請檢附教練訓練日誌)。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2-4 專任運動教練擔任體育班授專項術科課程之情形(請檢附授課教室日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
		1-2-5 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3小時為限。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8條	第18-3條：國民小學、國民中學，每日訓練時數，至多以三小時為限。	
		1-2-6 代表學校參加校外競賽，每學年以30日為限。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8條	第18-3條：代表學校出賽，每學年以30日為限。但國家代表隊培訓或因賽程需求，檢具出賽計畫及課業輔導計畫報各該主管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	
	1-3 參加運動競賽之績效	1-3-1 帶隊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或升學輔導指定盃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3-2 帶隊參加全國協會所辦理之競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舊制-國中、小)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一、訓練指導績效	1-3 參加運動競賽之績效	1-3-3 支援直轄市、縣市政府代表隊教練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3-4 學生入選直轄市、縣市政府或國家代表隊參賽紀錄及獲獎事實(請檢附證明)。			
		1-3-5 擔任國家代表隊教練情形(請檢附證明)。			
	1-4 輔導學生撰寫訓練日記	1-4-1 輔導學生撰寫訓練日記與回饋(請檢附學生訓練日記)。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1-5 協助學生課業學習情形	1-5-1 掌握學生是否未達參賽基準及賽後補課情形，並反應至學校行政端(課業成績請學校端提供當學期各次段考成績一覽表)。	專任運動教練考評獎懲要點	第3-1條： 一、訓練指導情形：專業倫理、運動精神、品德教育、學生心理、學生課業與生活輔導。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7條	第17條：學校應重視體育班學生之學習生活，提供課業、生活及生涯輔導。	
	1-6 學生生活輔導情形	1-6-1 執行學生生活輔導情形並落實紀錄。	專任運動教練考評獎懲要點	第3-1條： 一、訓練指導情形：專業倫理、運動精神、品德教育、學生心理、學生課業與生活輔導。	
1-7 運動傷害防護與保健情形	1-7-1 運動傷害防護教育。(國中、國小適用)	專任運動教練考評獎懲要點	第3-1條： 一、訓練指導情形：運動防護及學生傷害紀錄與處理		
		1-7-2 運動禁藥宣導與教育。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舊制-國中、小)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一、訓練指導績效	1-8 性平與反霸凌教育	1-8-1 性別平等與反霸凌之教育。	性別平等教育法	第四章：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之防治條例	
			校園霸凌防治準則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	教師/教練應充實多元文化、性別平等與特殊教育之基本知能，應秉持對多元差異之尊重，破除性別刻板印象，避免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並提升對多元、文化背景與特殊類型教育學生之教學與輔導能力。	
二、專項運動推廣績效	2-1 自我專業知能提升與應用	2-1-1 每年參加與其訓練指導有關之知能研習，每年至少18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請檢附證明)。	1.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9條 2. 專任運動教練考評獎懲要點	第9條：專任教練在職期間，應積極參加與其訓練指導有關之研習；其研習時數，每年至少十八小時，並取得	
		2-1-2 參加運動科學研習會並應用於訓練工作。		考評獎懲要點第3條：專業知能。	
	2-2 學生之銜續訓練績效	2-2-1 所訓練學生畢業後繼續從事專項運動銜接之情形。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1條：規劃推動學校單項運動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實施事項。。	
	2-3 學校運動訓練場地、器材維護之情形	2-3-1 專長運動訓練之場地、設施及器材維護情形。	1. 國民體育法第17條 2.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17條：各級學校應提升教職員工生運動安全維護知能，加強運動安全措施，定期檢修運動設施、設備及器材，並作成檢修紀錄。	
		2-3-2 附屬訓練設施(體能訓練及其他)維護情形。		第3-4條：其他委辦運動訓練及體育活動支援事項。	
	2-4 支援運動賽會工作	2-4-1 學校運動訓練業務及相關活動之配合。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4條：其他委辦運動訓練及體育活動支援事項。	
		2-4-2 接受學校就地方運動訓練及發展協助之指派。		第3-2條：規劃推動地方及各級學校發展體育運動事項。	
		2-4-3 學校運動選手培訓行政業務之支援。		第3-4條：其他委辦運動訓練及體育活動支援事項。	

專任運動教練訪視指標表(舊制-國中、小)

構面	訪視指標	訪視細項	相關規定	條文內容	*限體育班適用
二、 專項運動推廣績效	2-5 協助學校專項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之情形。	2-5-1 學校運動社團組成與運作執行情形。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2條：規劃推動地方及各級學校發展體育運動事項。	
		2-5-2 協助鄰近基層學校訓練。			
	2-6 協助推動每週150分鐘課間活動之情形	2-6-1 協助推動每週150分鐘課間活動之情形。	國民體育法第14條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應安排學生在校期間，除體育課程時數外，每日均應參與體育活動，其每星期合計應達150分鐘以上。	
			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3條	第3-4條：其他委辦運動訓練及體育活動支援事項。	
	2-7輔導選手參加多元運動種類競賽情形(國小適用)	2-7-1 國小教練是否輔導選手參加多元運動種類競賽情形(請檢附證明)。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3條	國民小學體育班：早期發掘具有運動潛能發展之學生，培育具運動參與興趣，多元運動能力、身體及心理均衡發展之運動人才。	



<p>一、國民體育法</p>	<p>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p>
	
<p>三、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舊制教練)</p>	<p>四、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新制教練)</p>
	
<p>五、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辦法</p>	<p>六、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績效評量組織及審議準則</p>
	
<p>七、教育部體育署獎勵各級學校聘任專任運動教練實施要點</p>	<p>八、專任運動教練雲端法規資料夾</p>
	

# 選手個別檔案建置表

## 一、基本資料

運動種類：				填表日： 年 月 日			
項目/位置/量級：				運動員編碼：			
姓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英文姓名 (同護照)			護照號碼				
血型			出生地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組別			原住民				
身高	身高體重表		體重	身高體重表			
電子信箱							
緊急連絡人			關係		連絡電話		
戶籍地	籍址				電話		
通地	訊址				連絡電話		
就學紀錄	學校名稱	地點	時間		參與運動訓練種類		
			年 月 至 年 月				
			年 月 至 年 月				
			年 月 至 年 月				
家庭狀況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職業	備註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二、學生身高體重檢測

姓名：

檢測項目 檢測日期	身高	體重	BMI	備註

●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欄位

### 三、學生基本體能檢測

檢測項目 檢測日期				

●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欄位

## 四、學生專項體能紀錄

檢測項目 檢測日期				

●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欄位

## 五、學生技術能力檢測

檢測項目 檢測日期				

●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欄位

## 六、學生運動傷害紀錄

運動傷害情形			後續處理情形			
受傷日期	受傷原因	受傷部位	治療方式	治療地點	康復情形	後續影響與否 (醫師或教練評估)

●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欄位

## 七、學生輔導資料紀錄

班級		座號		學生		教練	
----	--	----	--	----	--	----	--

處理方式請填寫代號：

(1)個別談話、(2)電話聯繫、(3)個別約談家長、(4)信函聯繫、(5)其他

※ 填寫重點：

1. 選手在代表隊的適應狀況。2. 選手在代表隊發生的特殊事件。3. 教練對選手的訓練與比賽觀察及對話。

班級	日期	處理方式	晤談對象	輔 導 紀 錄

●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欄



## ○○高中學生參加運動競賽記錄表

學年度：○○○學年度

○○○類

項次	選手姓名	比賽年度及名稱	組別	比賽項目	名次	競賽日期	備註
1							
2							
3							
4							
5							
7							
8							
學生數		參賽人數					

教練

體育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 本表由教練填寫
- 依每一運動種類、每一年度填寫一份，完全中學請依國中及高中分別填寫
- 每一選手該年度參賽均應記錄
- 附參賽證明如秩序冊名單、獎狀等
- 組別請註名男生組或女生組
- 如分級比賽，請於名稱中註明
-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欄位

○○縣/市 ○○學校 ○○代表隊 學年度 小週期訓練計畫

年\_\_月\_\_日～\_\_月\_\_日期別：\_\_期\_\_階段第\_\_週 負荷量級：

訓練目標									訓練時間	時 分				
										一般性體能	%	時	分	
負荷曲線圖	I	D	1	2	3	4	5	6	7	訓練	專項性體能	%	時	分
	H									比	技 術	%	時	分
	M									重	戰 術	%	時	分
	L									安		%	時	分
	R									排		%	時	分
日期		時段												
月 日 ( )														
月 日 ( )														
月 日 ( )														
月 日 ( )														
月 日 ( )														
月 日 ( )														
月 日 ( )														

狀況分析		預測成績		測驗項目		訓練目標																																																		
						體能				技術				戰術				心理																																						
1.92學年度獲全國師生手球錦標賽第六名、93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手球賽第五名。 2.93.6畢業4名，新入學5名，球隊總體實力略勝往年。		1.93年全國鐵砧盃手球錦標賽第四名。 2.93年全國中等學校師生手球錦標賽第四名。 3.9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手球賽第三名。		1.體能部分 異線折返 十級跳 12分鐘跑 手球擲遠		1. 增強肌力、爆發力與耐力 2. 提高速度、敏捷性與耐力 3. 提高協調性與各關節之柔軟度				1. 加強傳接球之節奏與穩定性 2. 提高射門之變化與成功率 3. 提高快攻之成功率 4. 提高防守之壓制、攔截與封擋能力				1. 熟練組合攻擊及團隊攻擊之變化 2. 熟練小組聯防與各種型態之防守陣型 3. 加強防守後進攻之推進及其變化				1. 培養忍受艱苦訓練的意志性特質 2. 加強追求目標，重視效率訓練的特質 3. 培養團結合作之社會性特質																																						
日期	月	2004.08			2003.09			2003.10			2003.11			2003.12			2004.01			2004.02			2004.03			2004.04			2004.05			2004.06			2004.07																					
週		1	8	15	22	29	5	12	19	26	3	10	17	24	31	7	14	21	28	5	12	19	26	2	9	16	23	30	6	13	20	27	6	13	20	27	3	10	17	24	1	8	15	22	29	5	12	19	26	3	10	17	24	31		
比賽安排		主要比賽		次要比賽		練習比賽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地點																		
階段劃分		準備期				比賽期												過渡期			準備期			比賽期			過渡期			準備期																										
		一般		專項準備		賽前階段				主要比賽				休整				休整		專項準備		賽前階段		主要比賽		休整		一般準備																												
大週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小週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檢測日期		▲								▲												▲																																		
健康檢查日期		▼																				▼																																		
訓練地點		學校																																																						
		移地訓練																																																						
訓練要素與負荷曲線		100%																																																						
		— 訓練量																																																						
		— 訓練強度																																																						
		— 競技狀態																																																						
		■ 體能																																																						
		■ 技術																																																						
		■ 戰術																																																						
		■ 心理																																																						
訓練內容與手段		體能訓練		重量訓練、循環訓練、間歇訓練、反覆訓練、法特雷克訓練、斜坡訓練、沙灘訓練、持續訓練																																																				
		技術訓練		攻擊部分（傳接球、步法、各種射門、快攻）、防守部分（步法、壓制、攔截、封球）																																																				
		戰術訓練		攻擊部分（2/3/4人組合、團隊單中樞/雙中樞/特殊戰況）、防守部分（2/3/4人聯防、團隊區域防守/盯人防守/混合防守/特殊戰況）																																																				
		心理訓練		目標設定、意象訓練、專注訓練、意志力訓練																																																				



○○縣/市 ○○學校 ○○代表隊 ○○○學年度 年度訓練計畫表(團隊種類)

		訓 練 目 標																																																											
預測表現成績		測驗項目/標準	體 能	技 術	戰 術	心 理																																																							
日 期	月 週																																																												
比賽安排	主要比賽																																																												
	次要比賽																																																												
	練習比賽																																																												
	地 點																																																												
階 段 劃 分																																																													
大 週 期																																																													
小 週 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檢 測 日 期																																																													
健康檢查日期																																																													
訓練地點	學 校																																																												
	移地訓練																																																												
訓練要素與負荷曲線	100%																																																												
	— 訓練量 90																																																												
	— 訓練強度 80																																																												
	— 競技狀態 70																																																												
	60																																																												
	50																																																												
■ 體能 40																																																													
■ 技術 30																																																													
■ 戰術 20																																																													
■ 心理 10																																																													
訓練內容與手段	體能訓練																																																												
	技術訓練																																																												
	戰術訓練																																																												

## 「年度訓練計畫綱要」內容架構

《全銜》105學年度○○代表隊訓練計畫綱要。

壹、背景分析：（作為規劃本學年度訓練計畫的主要依據）

一、回顧分析（針對上一學年度）

- （一）運動成績分析：客觀檢討上一學年度的各項運動成績表現。
- （二）競技能力分析：分析上一學年度的體能、技術、戰術、心理狀態及其他有關因素。
- （三）訓練負荷分析：分析上一學年度體能、技術、戰術的訓練強度與訓練量安排。

二、現況分析（針對本學年度的初始狀態）

- （一）競技能力分析：分析目前選手的體能、技術、戰術及心理競技能力。
- （二）訓練條件分析：分析本年度可供訓練運用的相關人力、時間、場地、經費…。
- （三）主要對手分析：分析主要對手的優劣特點。

貳、訓練目標

考量運動員的現實狀態、競技潛力、訓練條件、比賽目的與比賽條件，加以設定。

一、運動成績目標：主要比賽成績、次要比賽成績。

二、競技能力目標：各項競技能力含體能、技術、戰術、心理的成績表現（標準）。

參、比賽安排

安排訓練性比賽、檢查性比賽、適應性比賽、競技性比賽的時間。

肆、階段劃分（依據比賽期程逆推劃分階段）

- 一、第一階段：自○○年8月1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月（或○○天）。
- 二、第二階段：自○○年8月1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月（或○○天）。
- 三、第三階段：自○○年8月1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月（或○○天）。

……

伍、訓練內容

各時間階段體能、技術、戰術、心理訓練內容及相應的訓練方法與手段選擇。

陸、時間分配

分配各時間階段用於體能、技術、戰術訓練的時間比例。

柒、負荷變化

依據訓練原則及時間階段，規劃訓練強度、訓練量與競技狀態的動態變化趨勢。

捌、訓練監控

訓練過程中檢視訓練目標的達成度，作為調整訓練計劃的參考，包含檢測的時間、內容與標準。

玖、健康管理

包含各項恢復措施與醫務監督措施。

附：年度訓練計畫表

【範例】國立台灣體育學院86學年度男子手球代表隊小週期訓練計畫

1997年9月28日~10月4日

訓練重點：

- 1.強化基本體能並培養專項力量、速度與耐力。
- 2.強化專長位置之射門技術及其變化。
- 3.強化反守為攻的技術，合理掌握反擊快攻的節奏。
- 4.加強基本攻防技術。
- 5.熟練聯防與6-0區域防守。

時間 日期	早 晨	上 午	下 午	晚 間
9 月 28 日 (日)	:			
9 月 29 日 (一)	輕鬆慢跑 伸展活動	1. 守門員擋球練習 2. 防守步法. 交切防守 3. 基本射門. 專長位置射門 4. 組合攻擊(2:1. 2:2) 5. 快攻(1人. 2人)	1. 防守步法. 交切防守 2. 基本射門. 專長位置射門 3. 快攻(2人三組交互攻防) 4. 組合攻擊(2:1. 2:2) 5. 循環訓練	
9 月 30 日 (二)	輕鬆慢跑 伸展活動	1. 守門員擋球練習 2. 交切、交換防守 3. 基本射門、專長位置射門 4. 快攻(1人. 2人) 5. 中線搶球攻防(1:1. 2:2)	1. 交切、交換防守 2. 基本射門. 專長位置射 3. 快攻(2人三組交互防 防) 4. 分組比賽(20*2) 5. 重量訓練	
10 月 1 日 (三)	輕鬆慢跑 伸展活動	1 防守步法、交換防守 2. 基本射門. 專長位置射門 3. 快攻(2人. 3人) 4. 組合攻擊(2:2. 3:2) 5. 中線搶球攻防(2:2. 3:3)	1. 觀看訓練影帶 2. 越野訓練 (大坑)	
10 月 2 日 (四)	輕鬆慢跑 伸展活動	1. 守門員擋球練習 2. 防守步法. 交換防守 3. 基本射門. 專長位置射門 4. 組合攻擊(2:2. 3:2) 5. 分區攻防(2:2. 3:3)*3	1. 3人聯防 2. 小組配合射門 3. 組合攻擊(2:2. 3:2) 4. 分組比賽(20*3) 5. 循環訓練	
10 月 3 日 (五)	輕鬆慢跑 伸展活動	1. 守門員擋球練習 2. 自由射門. 小組配合射門 3. 快攻(2人. 3人) 4. 3人聯防. 6-0防守 5. 中線搶球攻防(2:2. 3:3)	1. 小組配合射門 2. 快攻(2人三組交互攻防) 3. 3人聯防. 6-0防守 4. 分區攻防(2:2. 3:3)*5 5. 重量訓練	
10 月 4 日 (六)			1. 越野訓練 (大坑)	

## 【 小週期訓練計畫】

2021年\_\_月\_\_日~\_\_月\_\_日 期別：\_\_期\_\_階段第\_\_週 負荷量級：

訓練目標									訓練時間	時 分				
	負荷曲線圖	D	1	2	3	4	5	6		7	訓練比重安排	體技戰	能術	%
I														
高中低休														
日期	時段													
月 日 ( )														
月 日 ( )														
月 日 ( )														
月 日 ( )														
月 日 ( )														
月 日 ( )														
月 日 ( )														



○○縣/市○○學校○○○學年度

教練訓練日誌

日期：

訓練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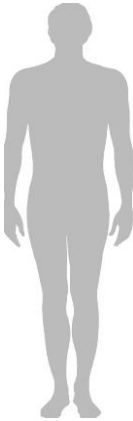
訓練內容：

教練簽章

- 本表由教練填寫
-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 ○○縣/市 ○○學校 ○○○ 學年度 學生訓練日記

日期： 年 月 日 星期： 天氣： 訓練地點：

睡眠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欠佳						
飲食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食慾不振						
心理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輕鬆愉快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舒適 <input type="checkbox"/> 疲倦 <input type="checkbox"/> 鬱悶						
脈搏次數	起床	次、睡前	次	體重	公斤	↑	↓
傷痛部位			傷痛原因	治療情形			
訓練課表							
成績紀錄							
心得感想							
檢討建議							
教練的話							





○○○學年度○○高中畢業學生銜續訓練統計表

項次	學生姓名	運動項目	升學學校	銜續訓練 是 否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8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9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0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總數	銜續訓練人數	銜續訓練比率= 銜續訓練人數/學生總數 * 100%		

體育組長

學務主任

校長

- 應屆畢業生均須填寫
-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欄位



